

中古教會 (590 - 1517) - 教會權威極盛時期 (1050 - 1294)

[Slide #2]

- 中古教會 (590 - 1517)
 - 羅馬教皇興起 (590 - 1050)
 - 大貴格利(Gregory the Great)
 - 穆罕默德公開傳教 (612)
 - 教會權威極盛時期 (1050 - 1294)
 - 東西教會分裂 (1054) - Great Schism
 - 羅馬天主教 (Roman Catholic)
 - 希臘東正教 (Eastern Orthodox)
 - 十字軍東征 (1095-1291)
 - 教會權威衰微時期 (1294 - 1517)
 - 巴比倫被擄時期 (被擄至法国) (1309 - 1376)
 - 教會分裂時期(Western Schism) (1378 - 1417)

[Slide #3]

- 教會權威極盛時期 (1050 - 1294)
 - 東西教會分裂 (1054) - Great Schism
 - 11 至 13 世纪的政教之爭
 - 十字軍東征 (1095-1291) - Crusades
 - 經院哲學的興起 - Scholarism

[Slide #4]

- 教會權威極盛時期 (1050 - 1294)
 - 東西教會分裂 (1054) - Great Schism
 - 文化、政治環境的不同
 - 教義上的落差
 - 分裂的導火綫

主後1054年，教會分為二部：東方的為希臘東正教，西方的為羅馬天主教。分裂的主要原因，是因西方注重律法，東方注重知識。兩方對於神學的意見也不同。西方說，聖靈是從父和子降臨的；東方說，聖靈單是從父降臨的。結果，帶來最後分裂的主角則是羅馬教皇利奧九世和君士坦丁堡大主教瑟拉留，他倆都擁有堅強的個性，而且堅決要達成各自的目標。

1. 文化的不同：東方教會用的是希臘文，而且比較受神秘思想的影響；西方的教會用的

是拉丁文，受到的是比較邏輯推理分析的羅馬法的影響。

2. **組織結構不同**：西方的羅馬教會由于在當時的混亂局勢中一直為首，且以自己為彼得的繼任者自居建立起一種超然的姿態；而東方以君士擔丁堡為中心的教會則因面對一個強大的帝國——拜占庭帝國，經常要與政府周旋，結果東西方教會的形式與架構都有不同。
3. **彼此不服對方**：東、西方的人因著個性、思想的不同，對教會問題往往也有不同的意見。羅馬帝國在行政體系上分成二部份後，兩個地區在各方面的發展都有分歧的趨勢。當羅馬教皇意圖令君士坦丁堡主教長臣服在他的權勢之下時，情況更加嚴重，最後導致分裂了。
4. **教義的爭論**：當時東西教會由于溝通的不良產生了一些教義上的爭論。
 - a. 神學的不同：東方教會的神學走向，明顯的是走使徒約翰的路線，比較強調合一和愛；而西方教會的神學走向，明顯的是走使徒保羅的路線，比較強調因信稱義的神學。
 - b. 雙方對於權威問題的歧異，西方的教會有教皇，而東正教他們沒有教皇，各地的主教權力、地位都是均等的。
 - c. 對傳道人的要求。西方教會的神職人員要守獨身，而東正教沒有這個要求。
 - d. 對三位一體神學的看法不一樣。西方教會認為聖靈是由聖父、聖子而出，也就是聖父、聖子差遣聖靈；而東方教會認為，聖靈單單是由聖父而出。《尼西亞信經》的關於聖靈的西方教會版：“我信聖靈，祂是主及賦予生命者，由聖父和聖子所共發。”而東方教會版：“我信聖靈，祂是主及賦予生命者，由聖父所共發。”為了這個“和（聖）子”的差異，自從希臘教父以來數百年歐洲知識界最聰明的頭腦都傾注了他們的心血依舊無法協調，因此拉丁教會和希臘教會對《信經》保持著不同的版本。
 - e. 關於復活節的制定，東方教會是根據逾越節來計算復活節，但結果不一定是星期日。西方教會把復活節定在星期日，雖然解決星期日的問題，但卻無法與逾越節連在一起。
 - f. 圖像的問題：東方教會由於皇帝的干預，在圖像問題上反反復復，但禁用雕像。而西方一向對圖像都是一種容忍的態度，並有一定的推行，允許使用雕像。
 - g. 關於聖餐：西方教會守聖餐用的是無酵餅，是根據哥林多前書第五章八節，守逾越節的時候不可以用舊酵。但是東方教會守聖餐的時候，他們卻是用有酵的餅，他們根據耶穌用五餅二魚餵飽了五千人，為什麼這麼小的食物，可以餵飽這麼多人呢？顯然有發酵的作用，一點點的酵產生了變化，使一大塊餅發酵，變成了跟酵一樣，所以我們領聖餐的時候也是如此，因耶穌的身體進入了我們的身體，就產生了變質。東方教會在領受聖餐的時候，認為基督徒的身體，就得到一種變

化，這其實是採用一種神學，叫做屬性相通。雙方在領聖餐的時候，看法非常的
不一致。

5. **1054年**：1053年，君士坦丁堡的宗主教忍受不了拉丁教會包括“和子”和其它一些教會禮儀在他眼裡的“異端”方式，宣布把東羅馬境內的拉丁禮儀教堂全數關閉。1053年，西方羅馬的教皇利奧九世(Leo IX)委派了一位全權代表到東方的君士坦丁堡去談判，這位代表出發時他對自己的使命了解為羅馬的主教長，是教皇的全權代表。當他到東方時，東方教會表現得很冷淡，與他原先想象中的熱烈接待的場面相去甚遠。因此他就採取了相當激烈的行動，公開指責東方的主教長瑟如拉留(Michael Cerularius)，並且把他公開的趕離教會——革除教籍(絕罰)，禁止他領受聖餐。又寫了一封詛咒希臘教會的信，把那信放在聖桌上而去。東方的教會把這個行動，看為一種對東方教會主權的挑戰，因此東方教會也同樣在公開的場合，正式的宣布革除羅馬的教皇、羅馬的主教長利奧九世的教籍。自此以後教會就分為二。
- 一開始，當事雙方並沒有把這次鬧矛盾看得非常嚴重，覺得雙方冷戰若干年就可以和解了。大概誰都不會料到，這一回雙方再也沒有妥協。1054年，東西教會大分裂。昔日羅馬帝國的教會，正式分裂成西方天主教和東方東正教，一直到九百年後兩教才重新走向共融的道路上。
6. **分裂結果**：東方正統教會簡稱東正教又稱希臘教的屬地大經是俄國、巴爾幹半島、及亞細亞的西部。在分裂之後，東方的教會，一度十分復興。1453年，隨著君士坦丁堡的陷落，東正教在俄羅斯有了更大的發展。到了1523年，甚至于有些作家稱莫斯科為「第三羅馬」，即與羅馬和君士坦丁堡相并列。但後來因各種原因，東方教會的影響力開始逐漸的走下坡。西方天主教主要的屬地是歐洲西南，和美洲南部，其餘幾乎各地皆有。西方由於各種的因素其中包括東方的衰弱，就成為當時基督教里唯一的一股左右大局的勢力。

西元1054年東、西教會分裂的主要因素

	東方教會	西方教會
教會的自主權不同	當時的東羅馬帝國成為拜占庭帝國	當時西羅馬帝國成為許多的王侯，其中代表性神聖羅馬帝國
教會權柄的宣稱	君士坦丁堡教會的地位，有其它城市與其相抗衡，如以弗所等。	羅馬主教宣稱擁有教會最高權力，無地方教會抗衡
神學的發展	迦克敦會議後，教會腐壞落後	透過爭論
「聖靈」的爭論	宣稱聖靈是由父而出	宣稱聖靈是由父和子而出
復活節的制定	根據猶太人的逾越節之後的第三天	根據立春後，第一個月圓後的星期日
關於聖餐	聖餐餅是有酵餅	聖餐餅是無酵餅
聖像的爭論	可用圖像，但禁用雕像	允許使用雕像

語言文化的差異	希臘文／東方文化	拉丁文／西方文化
教士獨身的問題	低階神職人員可以結婚	所有神職人員必須守獨身
外部壓力	回教徒持續施加壓力	西方蠻族基督教化，被西方教會同化
分裂的導火線	瑟如拉留在被里奧九世革除教籍後也革除里奧九世的教籍	里奧九世革除君士坦丁堡之主教長瑟如拉留的教籍
後來的結果	東方教會後來稱為東正教或希臘正統，其屬地是俄國、巴爾干半島、及亞細亞的西部。在分裂之后，東方的教會，一度十分復興。1453年，隨著君士坦丁堡的陷落，東正教在俄羅斯有了更大的發展。	西方教會後來稱為羅馬天主教，主要的屬地是歐洲西南部，後來發展到中、南美洲，其世界各地。西方由於各種因素，其中包括東方教會衰弱，就成為當時基督教唯一的一股左右大局的勢力。

[Slide #5]

- 教會權威極盛時期 (1050 - 1294)
 - 11至13世紀的政教之爭
 - 歷史背景
 - 利奧九世(Leo IX, 1049-1054)
 - 貴格利七世 (Gregorius VII, 1073-1085)
 - 烏爾巴諾二世 (Urbanus II, 1088-1099)
 - 巴斯加二世(Paschalis II, 1099-1118)
 - 亞歷山大三世(Alexander III, 1159-1181)
 - 雷定三世 (Caelestinus III, 1191-1198)
 - 伊諾森三世 (Innocentius III, 1198-1216)
 - 伊諾森四世 (Innocentius IV, 1243-1254)
 - 雷定五世 (Caelestinus V, 1294-1294, 4m)

教權與政權的爭執主要集中於兩點，一是關於主教敘任權問題，二是爭奪西方最高統治權，圍繞這兩個問題，雙方展開了長期的爭論與鬥爭。主教敘任權，即高級神職人員由誰來任命。在封建制度下，神職包括教會和世俗兩方面的權力，故神職人員的任命也就成為雙方關注的敏感問題。這一問題的爭論早已存在，直到11世紀才由此引發出一場尖銳的衝突。教會改革派認為，既然教會是由耶穌基督創立的，教會的主教及修道院長自然應由教會人士選舉或任命，不該由俗人操縱。德國的實際情況卻相反，君主不但任命主教，還授予主教權杖和精神統治的象徵——戒指。神聖羅馬帝國的君主們強調其做法與君士坦丁大帝及查理大帝並無區別，只是傳統的延續，是合情合理的，教會不應對此提出異議。政教雙方對此爭執不休的主要原因是這一問題涉及到各自的經濟和政治利益。據統計，德國掌握在教會手中的土地幾乎達到總數的一半，比例之大，在其它國家是罕見的。一旦主教們解除了臣服和效忠世俗君主的義務，王室賴以生存的來自教會的收入與控制的地區就會大大減少，依賴教會的帝國行政管理制度也會相應削弱。所以，廢除世俗授職權對神聖羅馬帝國的威脅最大。

十一世紀下半葉歐洲兩個最具影響力的人物是羅馬教宗和日耳曼帝國的皇帝。他們之間勢力的消長直接左右歐洲的安定。由於貴革利七世教宗(Gregory VII, 1073-1085)收回教會選舉教宗和任命各地主教的職權，引起日耳曼皇帝亨利四世的反彈後，羅馬教宗和日耳曼皇帝便彼此交惡。經過三十七年的折衝和反省，才由教宗賈禮二世(Callitus II, 1119-1124)和日耳曼皇帝亨利五世在萊茵河畔的沃爾姆斯城簽署政教協定，解決紛爭。'沃爾姆斯協定'(Concordat of Worms)簽署後，羅馬教宗的權威扶搖直上，慢慢形成神權至上的觀念，對整個教會的生活事務都採取主動介入的作風，也出面召集大公會議，解決教會內部和與教

會有關的外界問題。

十一世紀下半葉和十二世紀也是教會和歐洲政治糾纏不清的時期，也是教會因此致力改革、重振教宗領導教會職權的時期，所以那個時代的幾位教宗都忙于整頓教會秩序，並和世俗政權抗衡。就因為這樣，有人開始抱怨教會忽略了精神上的生活。在那個一切都在演變和定位中的時代，羅馬教宗和皇帝之間的修和與衝突是間歇性地發生的。比方日耳曼皇帝引據羅馬法典的條文，自認為是羅馬帝國政權的繼承人，所以他們的權力和地位遠在任何權力地位之上，就連教宗也得聽他們。'紅鬍子'腓特烈皇帝(Friedrich II, 1212-1220)雖然自稱為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其實他也只不過是德國地區的君王而已。可是他一直納悶的是：如果他不能統治意大利，不能入主羅馬，還能算是神聖羅馬帝國的皇帝嗎？這當然是他的夢想，羅馬教宗怎能接受這種野心。

沃爾姆斯協定(Concordat of Worms):

1122年9月23日，在教皇使節的主持下，雙方締結沃爾姆斯宗教協定。該協定規定：德意志的主教和修道院長不再由皇帝任命，而由教士組成的選舉會議推選；在德意志選舉主教時，須在皇帝或其代表蒞臨的情況下進行；選舉中如有意見分歧，皇帝有權裁決；德國主教授任時，首先由皇帝授予以權標為象徵的世俗職權；然後由羅馬教皇授予以權戒和牧杖為標記的宗教權力；在義大利和勃艮第等地，授予主教世俗權的儀式應在授予宗教權之後6個月舉行，主教敘任權統歸教皇掌握，皇帝不能干預。羅馬教皇和神聖羅馬帝國皇帝之間關於主教敘任權之爭，至此暫告中止。

利奧九世(Leo IX, 1049-1054)

貴格利七世 (Gregorius VII, 1073-1085)

貴格利七世是在羅馬天主教歷史中的一個重要的改革者之一。在有關主教的敘任權鬥爭中他與神聖羅馬帝國皇帝亨利四世成為對手。貴格利七世最主要的政治題目是他與帝國之間的關係。亨利三世死後羅馬人民的國王地位下降了很大。他的兒子亨利四世對內有許多困難。對教宗來說這是一個可圖之機。此外對貴格利七世來說有利的是亨利四世此時才23歲，還沒有多少經驗。在此後兩年中亨利四世面對著薩克森的叛亂因此不得以任何代價與教宗取得一致。1074年5月亨利四世不得不在紐倫堡在教宗使節面前強調他斷絕同觸犯了教宗的人（包括他自己的朋友）的關係，下誓服從教宗和支持教宗對教會的改革。這個姿態使他獲得了教宗的信任。但當他1075年6月9日戰勝了薩克森叛亂後他立刻就放棄了這個姿態，立刻開始著手重新建立他對義大利北部的王權。

亨利下令進攻北義大利並將一個自己的親信派為米蘭的總主教。同時他試圖聯合義大利南部的諾曼人。12月8日貴格利七世寫了一封信給亨利四世責怪他背信棄義，同時他派人給亨利帶去一個親口信說亨利的罪過不但足以使他被絕罰，而且足以使他喪失他的王位。但此時貴格利七世自己也面臨著敵人。他甚至於聖誕夜被劫持，但第二天又被釋放。

貴格利七世對亨利四世的嚴厲批評激怒了皇帝和他的宮廷。他們於1076年1月24日匆忙在沃爾姆斯召集了一次帝國大會。一個羅馬總主教也匆忙趕到沃爾姆斯。大會決定貴格利七世的錯誤使他不適合教宗的職務。大會通過了兩條文件：所有的主教表示他們的忠誠，亨利四世發布的一條文件中決定貴格利七世被廢黜，聖座必須選舉一個新的教宗。大會派兩位主教到義大利去宣布這個決定。在皮亞琴察他們讓倫巴德的主教們也通過了一個類似的決定。

貴格利七世宣布對亨利施以**絕罰**，否認他的王位，解除他的臣民對他的義務。亨利四世到此為止不得人心，因此教宗的這個決定立刻得到了亨利的反對者的支持。他們借這個機會開始反對亨利。當亨利再次召開帝國大會時只有少數他的追隨者參加。薩克森人利用這個機會再次造反，反對亨利的人不斷增加。對亨利來說情況非常不利。10月德意志貴族召開會議選舉一個新的國王。只是由於他們無法達成一個協議，亨利得以保留他的王位。但對亨利來說這只不過是一個拖延而已。聚會的貴族要求亨利向教宗道歉並服從教宗。他們還決定假如亨利在一年內沒有獲得恢復教籍的話那麼他就失去他的王位，即使他們還沒有找到他的繼承者。對亨利來說別無他路可以選擇。亨利首先派一個使者去見教宗要求恢復他的教籍，但貴格利七世拒絕他的請求。因此他決定親自去義大利。

貴格利七世此時正在去曼圖亞的路上，雖然他上路前德意志貴族答應保護他，但他們的保護軍卻沒有來。亨利在他去義大利的路上經過勃艮第，他在那裡受到巨大的歡迎，但他還是決定採取懺悔的方式來獲得他的教籍。貴格利七世聽說亨利到，他立刻逃到卡諾莎。亨利懺悔的故事後來成一個傳說。實際上此前雙方進行長久的商量，亨利的懺悔的舉動也是事先約定的。貴格利七世非常不願讓亨利重新獲得他的教籍，但他被圍困在卡諾莎無法履行他的教會的職務，最後他的宗教義務終於戰勝他的政治考慮。

這個折衷方案並沒有解決雙方爭執的大問題：誰有權任命主教的問題。貴格利七世革除亨利的教籍是一種打擊亨利的方式，而不是因為亨利真的犯了罪，這一點德意志造反的貴族們是很清楚的。因此亨利獲得他的教籍後德意志的貴族繼續反對他，他們選舉了一個對立國王魯道夫，在這次選舉中教宗的使節在場來監督選舉過程。此後幾年中貴格利七世繼續他的這個中立政策。德意志境內的情況是兩個國王的力量差不多，雙方都企圖獲得他的支持。這使得他的地位非常舒適，但同時雙方現在都對他喪失了信任。1080年1月27日魯道夫在一場戰役中獲勝，貴格利七世錯誤地估價了這次勝利的意義，在薩克森人的驅使下他放棄了他的中立立場並於3月7日再次革除亨利四世的教籍。

但這次他的決定與他上次的決定不同了，大多數人覺得這次革除亨利的教籍是不公正的。許多人開始考慮是否應該承認這樣的決定。更糟糕的是10月16日魯道夫死了，而他的繼承人赫爾曼不如他有威信，無法號召貴格利七世在德意志的追隨者。1081年8月赫爾曼被逐。此時亨利四世達到了他權力的頂峰。他也已經很有經驗了。他拒絕承認革除他的教籍，因為這個決定無理。6月16日他在布雷薩諾內會議上宣布廢黜貴格利七世，同年他開始對貴格利七世用兵。貴格利七世此時的境況非常糟糕。13個總主教背叛了他。羅馬

向亨利投降。1084年3月24日亨利立克萊孟三世後，克萊孟三世加冕亨利為皇帝，貴格利七世被迫出逃羅馬。

貴格利七世相信教會是天主創造的，其目的是將全人類組織在一個單一的，執行天主的旨意的社會中。因此教會高於任何人造的機構，尤其高於國家，而教宗作為教會的首領是天主在人間的統治者，因此任何對他的不服從也是對天主的不服從，也就是背離基督。

但這個解釋的結果是教會得消滅所有的國家。因此作為一個政治家，貴格利七世不得不採取一個折衷的手段。他承認國家作為一個統治機構的存在，他將教會與國家的同時存在解釋為天主的意願並強調教會與帝國的統一的重要性。但他從未想到過將這兩個勢力作為平等的來看待。對他來說教會在國家之上是毫無疑問的和不可討論的。

他希望所有的爭論都在羅馬決定，希望所有的請求都由他自己親自決定，希望將教會的組織中央集權在羅馬，這種做法當然會削弱主教們的權利，因此這些主教們不願自動地放棄他們原有的權利而試圖保持他們的自由。在任期間他經常與教會中的高級官員發生矛盾。這些爭論和鬥爭與他支持聖職人員的禁慾和反對販賣聖事是聯在一起的。貴格利七世並非禁慾的創始人，但他比他的前任更積極地推動這個決定。他1074年下令人們可以不服從同意司鐸結婚的主教的命令和不向他們交稅。這些決定遭到了廣泛的反對。

烏爾巴諾二世 (Urbanus II, 1088-1099)

1042年出生於法國的馬恩河畔沙蒂永，是當地貴族家庭的後裔。首於先1050年在蘭斯主教的大教堂學校學習，後至蘇瓦松求學，在1055—1067年擔任蘭斯教區助祭長。1070年離開蘭斯，進入克呂尼隱修院做一名修士，鑽研基督教理論，後來成為院長。1079年烏爾巴諾二世受到前任教皇貴格利七世的賞識，被派到羅馬教廷任職，1084年以教皇欽使出發德國對付對立教宗克勉三世。

烏爾巴諾二世抵達神聖羅馬帝國後，著手處理基督教教權與王權的內外矛盾問題。教權方面，將貴格利七世所絕罰的主教全數革職；王權方面，擊敗神聖羅馬帝國皇帝亨利四世和克萊孟三世及其黨羽。由於立下此功，烏爾巴諾二世被任命為奧斯底亞的樞機主教，於1088年3月12日當選教皇。剛上任的烏爾巴諾二世並無掌握羅馬實權，受神聖羅馬帝國皇帝亨利四世和克萊孟三世控制。隨後烏爾巴諾二世開始與教皇勢力進行鬥爭，1089年在西西里王國諾曼軍隊的保護下，初次進入羅馬，召開宗教會議，表示反對由王權任命神職，提出應由神職人員和教徒選出，是次抗爭失敗，黯然退出羅馬城，流浪多年。流浪期間烏爾巴諾二世利用諾曼人的支持，集結武力征討克萊孟三世；另外聯絡帝國境內反對亨利四世的封建公侯，利用繼位問題挑撥亨利四世的父子關係，使亨利之子康拉德在1093年背叛其父，在米蘭自立為王且與教皇結盟。1096年，烏爾巴諾二世成功擊潰對手克萊孟三世，返回羅馬後，在拉特蘭宮召開宗教會議將敵對派系全部革除教籍。

烏爾巴諾二世在清除異己後，便積極推行改革，採用貴格利七世的克呂尼政策，但受到百般阻擾，先是法王腓力一世組織一批教會神職人員抵制烏爾巴諾二世推行改革，後有英王威廉二世反對實施教會改革。烏爾巴諾二世為成功推行新政，積極協助西班牙基督徒從阿拉伯人手中奪回領土，並簽訂協定，使他們成為教皇的臣民，確保能順利推行新政。1095

年義大利皮亞琴察宗教會議上通過了他的「改革法」，1099年羅馬宗教會議上再次予以確認，改革教權順利結束。

烏爾巴諾二世亦將十字軍東征、至耶路撒冷朝聖、苦行三者結合，呼籲十字軍戰士以從軍打仗作為贖罪苦行。在第一次十字軍東征之前的十年裡，打仗等同於苦行的觀念已傳遍教宗的支持者。在第一次十字軍東征時撰述教會法規學者沙特爾的伊沃，相信在攻打異教徒時身亡者會有好報。而且，教宗利奧九世提到1053年他兵敗於諾曼人之手的奇維塔泰之役時，以「殉教」一詞形容陣亡者，已讓純粹為了捍衛正義而死者，也有資格被封為殉教者。

1095年，教宗烏爾巴諾二世宣布開戰，並揭示兩個鮮明的解放目標；一、使東方教會，尤其是耶路撒冷教會，擺脫穆斯林統治。二、解放耶路撒冷的聖墓教堂。第一次十字軍的發生，為積極想在泛歐建立絕對威權的「羅馬教宗」與皈依伊斯蘭、亟欲穩固自己在近東統治勢力的「塞爾柱土耳其人」之間的衝突。⁴1095年9月，教皇烏爾巴諾二世以上帝代理人的身份在法國南部的克萊蒙費朗郊外召開了宗教會議，有六七百名主教和修院院長參加。烏爾巴諾二世首次號召十字軍東征，在演說中提到東方基督教兄弟的苦難及塞爾柱土耳其人的罪行，但宗教觀點並不足以打動所有人，因此，教宗在「天國」的幸福之外，再許諾給予參戰者人間的利益，並要在場的人向不在場的人廣為宣傳。十字軍正規軍在約定的1096年8月開始向東進發。

巴斯加二世(Paschalis II, 1099-1118)

巴斯加二世早年是克呂尼隱修院的一名修士。拉涅羅於布萊達或加萊阿塔出生。在皇帝長時間的聖職授予鬥爭中，巴斯加二世熱忱地延續和遵循教宗貴格利七世的政治理念，並且取得了部分成功。1104年，巴斯加二世慫恿亨利四世的次子亨利反對自己的父親。巴斯加二世不久發現亨利五世對國王保留聖職賦予權的強烈態度毫不遜色於其父。1106年1月在美因茨舉行的帝國會議邀請巴斯加二世訪問帝國並出席，解決雙方之間的矛盾。同年10月，教宗在瓜斯塔拉召開宗教會議，會上巴斯加二世單方面重申聖座對聖職授權的合法性，禁止世俗君主販賣聖職。同年，教宗結束了與英格蘭方面的聖職賦予之爭，通過坎特伯雷大主教安瑟倫與亨利一世的接洽，國王放棄了賦予主教和修道院長權杖和權戒的權力，而保留了聖職空缺時的提名權和聖職接受者宣誓效忠國王的典禮以及典禮後從國王那裡獲得教會財產的儀式。同年末，巴斯加二世前往法蘭西尋求調節國王腓力與王儲路易間的衝突。但是由教宗住持的談判會議沒能取得任何進展，所以教宗在1107年9月返回義大利。當亨利五世為加冕進軍羅馬時，教宗與國王於1111年2月達成和解。根據協議，教會放棄自查理曼時代所擁有帝國和義大利王國的財產所有權和一系列特權；國王則放棄主教任命權。原定於2月12日舉行的加冕，因羅馬市民的暴動而取消，亨利劫持了教宗和樞機後撤離羅馬。

在被監禁 61 天後，由卡普阿公爵羅傑一世率領一支諾曼人軍隊試圖營救教宗未果。攝於諾曼人的威脅，教宗在承認國王對主教的任命權後得到釋放。1111 年 4 月 13 日，巴斯加二世在聖伯多祿大殿將亨利加冕為羅馬帝國皇帝，在教宗發誓遵守與皇帝的協定後，亨利翻越阿爾卑斯山返回德意志。在貴格利黨人的壓力下，教宗在 1112 年 3 月的拉特蘭宮宗教會議上宣布先前與皇帝的協定無效。教宗之後在維埃納宗教會議上宣布對皇帝實施絕罰。由於英格蘭的主教調任未經過聖座認可，巴斯加二世威脅要對亨利一世絕罰。托斯卡納藩侯夫人瑪蒂爾達去世後，其生前要求將所有領地和財產捐贈於教會。瑪蒂爾達的饋贈未得到教會的公開承認也沒有任何記錄備案。亨利五世隨即宣布那些領土和財產屬於帝國，再次進軍羅馬，教宗被迫逃離羅馬。巴斯加二世在亨利撤離後返回羅馬，不久於 1118 年 1 月 21 日去世。

亞歷山大三世(Alexander III, 1159-1181)

亞歷山大三世是神學及法律家。1140 年他在博洛尼亞教書時，寫了一本法學大綱，而且為《格拉提安教令集》注釋，另外則寫有神學論文多篇。他在教宗恩仁三世時代被擢升為執事級樞機，在教宗哈德良四世時為最得力的顧問。

腓特烈一世是中古世紀德國最偉大的皇帝，他夢想仿效查理曼能有效的統治義大利。哈德良四世看出了他的野心，如果不抑制腓特烈的野心，他除了會成為全歐洲的主人外，連教會都會受他的控制。1159 年，哈德良死後，半數的樞機們選出了一位精通法典又意志堅強的卓越人物擔任教宗，就是亞歷山大三世。其餘的少數樞機們，得到羅馬教士及皇帝的支持，另選一人為教宗，稱對立教宗維篤四世，雖然選舉具有合法性，但腓特烈對亞歷山大三世的堅強感到不安，所以他支持威克多，甚至召集一個教會會議，叫他們公開表示擁護威克多。但是亞歷山大三世受到英格蘭、法蘭西、西班牙、匈牙利及西西里的支持。這種作法使得教會的自主性受到了威脅，亞歷山大三世不得不處理，他將腓特烈和對立教宗開除教籍。可是德國大軍已壓境，1167 年他只好先放棄羅馬前往法國避難，聯合義大利各城作戰，雙方互有勝負，戰爭拖了 17 年，1176 年腓特烈軍在萊尼亞諾戰役慘敗，腓特烈不得不認輸。1177 年，亞歷山大三世當時在威尼斯，腓特烈前去求饒，在聖馬爾谷大殿前跪伏亞歷山大三世腳下請求寬恕。亞歷山大三世把腓特烈拉起來，恢復了他的教籍，並賜他一個「平安之吻」(Kiss of Peace)，表示寬恕，因而簽訂了《威尼斯和約》，將對立教宗帕斯卡爾三世為腓特烈的妻子貝亞特麗絲主持的皇后加冕儀式視為無效，此後不得稱貝亞特麗絲為皇后。和約還規定即使腓特烈駕崩，他的妻兒繼承權力後也要遵守。至此，腓特烈企圖控制教宗的計畫破滅，他只能對德國境內各主教行使其威權。在亞歷山大三世的任內，坎特伯雷總教區總主教托馬斯·貝克特和英王亨利二世在教會法庭的獨立權力問題上發生嚴重爭論。亨利二世在 1164 年《克拉倫敦法典》裡，禁止教會向羅馬上訴，衝突的結果，貝克特被放逐到法國。1170 年聖誕，貝克特回到坎特伯里，在他自己的祭壇前被殺害。基督徒震怒，立刻奉貝克特為殉道者。亞歷山大三世在 1173 年封貝克特為聖徒，並訂立法規，規定以後一切敕封聖徒是教宗特定的權力。1179 年，亞歷山大召開第三次拉特朗公會議，為改革通過法案。

1179年三月，亞歷山大三世召開第三次拉特朗大公會議（即第三次拉特朗公會議），這是中世紀最重要的教會會議之一，天主教稱之為第十一次大公會議。這個法案包括了好幾個教宗為改善教會狀況而製定的計劃書，其中規定，如果未達到三分之二樞機的選票，沒有人可以被選為教宗。該規則於1996年略有改變，但2007年又恢復原狀。這次會議標誌著亞歷山大三世的權力達到了頂峰。

然而，這次會議結束後不久，羅馬共和國就迫使亞歷山大三世離開羅馬這座城市，他從此就再也沒有重新回到羅馬。1179年9月29日，一些貴族建立了反亞歷山大三世聯盟。但教宗通過明智地使用金錢，仍然把握大權，控制局面，結果他在1180年1月被世俗權貴免職。1181年，亞歷山大三世開除了蘇格蘭國王威廉一世的教籍，並且禁止他參加任何聖事活動。他於1181年8月30日在奇維塔卡斯泰拉納去世。

雷定三世 (Caelestinus III, 1191-1198)

1191年他為神聖羅馬帝國皇帝亨利六世加冕，亨利為此在之前割讓了圖斯庫盧姆。同年亨利六世在為妻子康斯坦絲皇后爭奪西西里王位時落敗，康斯坦絲被侄子西西里國王坦克雷迪俘虜，亨利六世向教宗抱怨此事，雷定三世以承認坦克雷迪為條件，並威脅如不照辦就對坦克雷迪施以絕罰，迫使坦克雷迪將康斯坦絲送到羅馬。雷定三世不希望神聖羅馬帝國和西西里王國聯合處於共主統治下，希望通過挾持康斯坦絲施壓亨利迫其就範，但神聖羅馬帝國士兵在教宗國邊境將康斯坦絲救走。後來雷定三世以亨利六世囚禁英格蘭國王理查一世為由，幾乎對其施以絕罰。

伊諾森三世 (Innocentius III, 1198-1216)

他於1198年1月8日當選羅馬主教（教宗），同年2月22日即位至1216年7月16日為止。他在位的時候，中世紀的聖座權威與影響到達登峰造極的狀態。他聲稱教皇對於歐洲所有國王來說，擁有至高無上的地位。同時伊諾森三世（完成增加教宗權力的最後工作，在其工作及改革以後，聖座的結構堅固不搖，直到十三世紀的盡頭。

伊諾森三世出身羅馬貴族門閥，深研各種法律，經過教會法與羅馬法的多重訓練，精通辯論，再加上神學的造就，後來出任樞機。擔任教宗之後，處理當時的宗教與現世問題。他擅長把抽象的觀念用在具體情況上，集合中世紀當時所進展一切有利的傾向，轉化成為聖座大而統一的組織，其組織使教宗有普遍的權力。伊諾森三世擅長外交的手腕，使整個基督教世界裡將聖座權威發揮到出人意表的程度。他決意要把教宗國在義大利建成一個強大國家，世俗君主不能隨便使用經濟力量來逼迫羅馬教會就範。

伊諾森三世觀念是深信教宗是基督的代理人，也是聖伯多祿的繼承人，具有至高無上的權威，所以教宗能操掌僧、俗兩界的權力，故可以隨意廢立世俗的君主，當時神聖羅馬皇帝

腓特烈二世幼年即被伊諾森三世監護，並在伊諾森三世的扶持下登基。同時伊諾森三世設立教宗欽差的總機關，完全歸屬教宗管轄。

伊諾森三世曾經勸誘法國國王發動十字軍（1208-1213）去攻擊阿爾比派。在十字軍運動上，原來赦免的法則是「只有親自參加十字軍運動的人，得免除犯罪的刑罰」，**但伊諾森三世應許那些送軍人到戰場上去的人，也能得完全赦免。**

伊諾森三世在晚年 1215 年召開第四次拉特蘭會議，這是第 12 屆大公會議，也是整個中世紀規模最大的宗教會議，這會議成為他任職的頂峰。這次大公會議象徵教廷權力已經完全支配拉丁基督教界的每個層面。並且，僧侶與教宗對社會的領導地位在會議中重新再得到肯定，從參加會議者範圍廣闊上就可以看見：有大主教、主教、修道院院長、副院長共 1200 多名主教和院長參加，還有宗教團體領袖和世俗的統治者代表等等。會議規定一些改革的法令，目的要提高教會內部紀律，並且抵抗當時各種產生的異端。會議文獻中第 13 條禁止創立新的修會；第 21 條則要求所有信徒每年需要告解一次，且在每年復活節領受聖體。另外，會議中決定把猶太人排除於一般社會之外，還規定猶太人必須配戴一種特殊標記。故此猶太人越發只能住在貧民窟裡。

伊諾森四世 (Innocentius IV, 1243-1254)

伊諾森四世生於義大利北部利古里亞的小鎮 Manarola 的封建主菲斯奇家族，青年時代在帕爾馬和波隆那接受教育，並成為當時最優秀的宗規專家。1243 時任 Albenga 總主教時當選教宗。此時，教廷與神聖羅馬帝國皇帝腓特烈二世的矛盾已經持續多年。伊諾森四世上任之後，與腓特烈二世的衝突逐漸難以調和，後者揚言要發兵搗毀羅馬，廢黜教宗。依諾增爵四世遂於 1244 年遷往熱那亞，第二年又移至法國里昂，並在法王路易九世的支持下於 6 月 28 日至 7 月 17 日召開大公會議，史稱第一次里昂公會。會議決定對腓特烈二世處以絕罰。由此帶來的紛擾直到 1250 年腓特烈二世病逝方才結束。伊諾森四世則在 1251 年方得以回到義大利。大公會議上路易九世宣布準備發動新一輪十字軍東征。1248 年，在諾森四世的支持下，路易九世發動了第七次十字軍東征。結果軍隊遭遇瘟疫，並被埃及擊敗，路易九世本人也被俘，後法國用重金將其贖回。

雷定五世 (Caelestinus V, 1294-1294, 4m)

原是一名本篤會的修士和隱修者。在他當選教宗之前的教宗選舉已經陷入僵局達兩年之久，他在不知情下作為一個妥協人選而成為教宗。他於 1294 年擔任教宗，因受不住教宗生活，而且完全沒有行政經驗，被政治家把持，於是頒佈教宗辭職教令，然後同時辭職。雖然他不是唯一的辭職教宗，但是他卻是第一位在沒有外部政治壓力下自發自願地辭職的教宗。

[Slide #6]

- 教會權威極盛時期 (1050 - 1294)
 - 十字軍東征 (1095-1291) - Crusades
 - 十字軍東征的背景
 - 十字軍東征的結果
 - 十字軍東征的影響
 - 十字軍東征的後遺症
 - 贖罪卷
 - 宗教裁判所

十字軍東征的時期是從1095年開始，到1291年為止，一直持續將近兩百年。正統的記錄為九次東爭。在此之前，有一連串事件相繼發生，1054年東西方教會分裂，1070年土耳其人威脅君士坦丁堡，1073年貴格利七世就任教皇，這時候，教皇的權勢高漲，可以號召全歐洲投入十字軍運動。

一. 十字軍東征的背景

1. **土耳其的威脅：**阿拉伯人強盛幾世紀後，失去了威勢，土耳其人取而代之。土耳其人也是回教徒，1070年，他們從亞拉伯人手中奪取巴勒斯坦及敘利亞，並進攻小亞細亞，曾有一度嚴重地威脅到君士坦丁堡、東羅馬帝國及東方教會。在危急情況下，東羅馬帝國向教皇貴格利求救，幫他們抵禦土耳其人；因為東羅馬皇帝有權控制東方教會，所以皇帝應允教皇，如果教皇給與援助，他將終止東西方教會的分裂。
2. **貴格利的啟發：**1054年，教會分裂成為東方希臘教會與羅馬教會。貴格利七世於1073年即位教皇時，東西方教會之間的裂痕仍然新鮮，他盼能醫治這個創傷，並深切地關懷正受土耳其人威脅的東羅馬帝國與東方教會。東羅馬皇帝的請求使教皇大為動心，貴格利以為他能夠完成三件大事：1) 保全東方教會不致落入回教徒手中。2) 東西方教會再度合一，醫好分裂的創傷。3) 建立全球性、宇宙性的教皇統治。貴格利七世計畫親自帶五萬軍人前去「與神的敵人爭戰，直到耶穌基督的墳墓所在地」。但這個因故無法實現，無論如何，貴格利是第一個想到十字軍東征的人，後來所有發動十字軍的教皇都是受貴格利的啟發。
3. **朝聖之路受阻：**從君士坦丁堡歸主直到中世紀，基督教演變成非常形式化的宗教。信仰內容除了學習使徒信經、十誡、主禱文之外，又信聖禮具有神奇能力；此外，並實行禁欲、敬拜聖徒、崇拜聖徒遺物及朝聖。過去阿拉伯人佔據聖地時，基督徒去朝聖並未遭到困難，因為阿拉伯人從朝聖者身上賺取金錢。然而，塞爾柱土耳其人(Seljuk Empire)自阿拉伯人手中奪走聖地後，情況就改變了。塞爾柱土耳其人在宗教信仰上非

常狂熱，他們憎恨基督徒，只因為他們是基督徒。他們不要和朝聖者打交道，不要這些人的錢，以致使「朝聖之學」處於困境。朝聖者回去後，向大家報告如何遭受塞爾柱土耳其人的惡待，這些報告煽起了西歐信徒心中原有的懷恨，造成一股忿怒的烈焰。

4. **教皇烏爾巴諾二世推動十字軍東征：**公元 1095 年，在東西教會大分裂半個世紀以後，岌岌可危的東羅馬帝國皇帝面對著博斯普魯斯海峽對岸氣勢逼人的塞爾柱土耳其軍隊，他可管不著什麼“和子”的神學意義或者是無酵餅的禮儀爭辯，只是急忙派人向西方教會求救。同年的 11 月，羅馬教宗烏爾巴諾二世(Urbanus II, 1088-1099)在今天法國的克萊蒙召開了宗教大會。在大會接近尾聲的 11 月 27 日，烏爾巴諾二世走出會堂，不僅對著主教團和貴族們，也對著普通百姓們發表了一場極具煽動性的演說。這恐怕是歷史上最為重要的演講之一了。它改變了一個時代，也改變了全人類歷史的進程。

群情激動的情況，為教皇烏爾巴諾二世打開了發動第一次東征之路。烏爾巴諾出身貴族、高大英俊、相貌出眾、又善於演講；他不是一個率領軍隊的將軍，卻是一個會控制群眾心理的人。他號召他們一群眾前往聖地，從土耳其人手中奪回耶路撒冷與耶穌之墓。他應許所有參加的人可以減少在煉獄中受苦的時間，又應許為此聖戰而喪生的人可以得著永生。於是群情激昂，成千上萬的人聚集，狂熱地喊著：「願神旨成全！願神旨成全！教皇把紅布剪成小布條，將它們縫成十字形，每一個願意參加的人，在袖子上縫一個紅十字，於是形成了這支「十字軍」。因此，十字軍是西歐基督徒為將聖地自回教徒手中奪回的遠征軍。回教徒為傳教而打的仗叫「聖戰」，現在，西歐基督教組成了十字軍，也掀起了「聖戰」，因為這是為宗教目的，由教會發起的戰爭。

5. **支持十字軍的著名修士：**伯納德(1091~1153)為西篤會修士，他道德高潔、熟悉聖經、愛心熱切、指斥罪惡又毫無懼色，因此又被稱為「歐洲的良心」。1145 年伯納德受其學生教皇尤金三世之託，以保護聖地為由，號召第二次十字軍東征。另外法蘭西斯(1182~1226)曾親臨戰場，向回教徒傳福音，雖未成功，但回教徒欽佩他的為人，也沒有傷害他。

二. 十字軍東征的結果

1. **第一次：**第一次十字軍東征於 1096 年出發，從各國集結了約五十萬人，當這支沒有紀律的烏合之眾向東進軍時，所到之處，盡成荒場。經過了三年，終於奪回了耶路撒冷，建立了基督徒的耶路撒冷王國，由十字軍武士們統管。那時十字軍內所剩的人，不到四萬人。等不多時，回教徒復又來攻巴勒斯坦，他們被迫與回教徒訂立和約。耶路撒冷王國在第九次東征的 1291 年，最后一个据点阿卡（今以色列北部城市）被埃及鐵騎攻陷后灭亡。

2. **第二次：**1147年，為援助搖搖欲墜的耶路撒冷王國，再次東征。由法國的路易七世和德皇康拉德三世領軍。路易七世參加十字軍的目的，是為了自己放火燒燬一間有一千二百人在內的教堂而贖罪。由於路易和康拉德不和，結果大部分十字軍未能到達聖地而告失敗。
3. **第三次：**到西元1187年耶路撒冷落入埃及與敘利亞、蘇丹、撒拉丁手中，於是英王獅心理查、法王腓力及德皇腓特烈組織了第三次十字軍東征；德皇在途中不幸淹死，法王半途而回，唯有英王獅心理查到達，但也只與撒拉丁訂立協約，准許基督徒朝拜耶穌之墓。
4. **兒童十字軍：**1212年，法國一名牧童斯蒂芬和德國科隆一個男孩尼古拉召集數千名兒童組織十字軍，他們前往直利，企圖從法國馬賽的海岸出發東征，一些商人假意提供他們船隻，結果卻將他們賣給回教徒作奴隸。
5. **其餘十字軍東征：**連同上述三次，大多數史學家認為十字軍東征共有十次，其中有一次是悲劇性的「孩童十字軍」，前後共持續二百年之久。長久下來，教皇越來越不易激起東征的熱情。到第十三世紀中期，十字軍默默自歷史上消失，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戰，英國人才自土耳其人手中奪得巴勒斯坦。。

三. 十字軍東征的影響

十字軍東征對整個歐洲造成的影響非常大，整個社會的結構在不知不覺中改變。

1. **打破舊日的隔離：**促進了彼此相交及幾種共同的思想，全體基督徒成了一個國際大團體，有一種共同的準則，並從事於一種公共的戰爭，以攻擊異教徒土耳其人。
2. **延長東羅馬國祚：**君士坦丁堡的陷落延緩了三百餘年，使中歐未成熟的基督教文化有時間團結它的力量，以防禦回教之再來。
3. **破壞封建貴族政治：**促進英、法君主政體的成長，許多貴族爭戰未歸，其地產為君王所得。但德意志的貴族拒絕參加十字軍運動，因而保有封建權柄，因而德意志的國家主義發展較英、法遲緩。
4. **工商製造業的復興：**貴族的衰落，武士的消失，城市的興起及商人的暴富，使以往的封建制度全面崩潰。促進一些城市的興起，和商人、銀行家、工匠合成一個新的社會階級。
5. **學術研究的風氣：**範圍更廣的旅行，地理的探險，文學之產生，都是歐洲知識生活的表現。...自由思想便開始出現，對教會或封建社會的傳統開始發出疑問和挑戰。
6. **教皇權勢的提升：**教皇成了西方的最高統制者，諸侯都慣於隨從他的領導，順從他的命令。為十字軍捐獻成了常納的稅，並在1215年的拉特蘭大公會議中正式規定為應繳之稅。

7. **宗教不相容的先驅**：教皇宣稱十字軍運動不僅攻擊回教徒，也攻擊猶太人和羅馬教會內的異端，為日後的異端裁判所(Inquisition)作先導。
8. **養成敬虔的熱忱**：使人們甘心為主犧牲奉獻，在托鉢修道會中表現出來。
9. **對古聖遺物的興趣**：當基督徒再度失去巴勒斯坦時，就漸漸發展他們自己的聖地和古聖遺物。他們受回教徒的影響，念珠的使用在 13 世紀成為普遍的事...
10. **聖戰視作宣赦之途**：原先只有參加十字軍者得免除犯罪的刑罰，教皇雷定三世應許凡捐款者可得部分赦免，伊諾森三世應許遣送代替者到戰場去的人可得完全赦免。
11. **打開西方人的視野**：以往西方教會對於東方教會及初期教會的傳統都非常陌生，但東征時初期教父很多的文獻開始流入歐洲，東方教會的屬靈模式也開始受注意。突然間信徒開始體會，西方教會的傳統不是唯一，更不是絕對正確的傳統，於是對西方教會的信仰表達，敬拜及屬靈模式開始作出批判。同時，以往一度失散的希臘文學及哲學的文獻，此時再被發現，流入歐洲，對於西方的教會造成很大衝擊。西方教會再不能閉關自守、唯我獨尊，而要設法消化這些新湧入的思想，將它融於基督教的大體系中。
12. **精神上的衝擊**：十字軍東征最大的影響是對於歐洲人在精神上的沖擊，歐洲人借此接觸了東方的壯麗城市和古代文明，保存在阿拉伯世界的希臘文化遺產也因此再度回到西方，這一切都使西方思想境界大開，到處出現了智力的覺醒。

四. 十字軍東征的後遺症

贖罪卷

贖罪卷(indulgence) 正式名稱是大赦。有恩慈或愛惜的意義。根據羅馬的法律和舊約以賽亞書六十一章一節的解釋是把人從囚禁和刑罰中釋放出來。在神學上來說是指豁免所犯的罪而帶來的暫罰(暫罰是指當所犯的罪而得著神的寬恕之後，人需要進行補贖或賠償的行動1)。

1. 贖罪卷的起源：大赦的觀念並沒有直接的聖經根據，但是由兩個聖經的基本觀發展出來。第一，當神赦免人所犯的罪之後，人仍然要為犯的罪所帶來的後果負上責任(例如：撒母耳記下十二章10-14節；哥林多前書五章5節，提摩太前書一章20節)，稱之為補贖。並且在補贖之先需要進行告解。第二，教會是在群體之中互關連；因著聖徒相通的原故，所以在聖徒和信徒之間可以互相分享補贖之果效，因此罪和恩典在信徒和聖徒之間可以互相補贖。(哥林多前書十二章25節)。
2. 大赦的觀念：因為以上兩點觀念，而發展出來有關大赦的觀念。在十一世紀羅馬天主教會才有實踐大赦的學說。從歷史的角度來看，大赦是由補贖的禮儀而來的。因為當神赦免人所犯之罪後，而人犯罪所帶來後果，並沒有因為神的赦免而消失；所以人仍要為他所犯的罪向神作出補贖。教會便在這個層面上幫助悔罪者；為悔罪者提供補贖的機會，以禮物、為教會服務或其他善行作為補贖。補贖主要有兩方

面；第一方面，是為過去所犯的罪籍著以賠償和補救來達至治療罪過的作用。第二方面，補贖同時有預防的功能；預防未來的罪過—預防自由意志不受到強迫性的犯罪。

3. 補贖的概念：基本上是不單可以能為自己作出補贖之工；同時也可以為他人作出補贖的行為(稱之為代贖)。特別在於那些不能為自己所犯的罪作出補贖，或身體上有缺陷而至未能為其補贖作出受苦，或者靈魂的缺點(精神狀態並不健全)而至未能承擔補贖。在這些情況下，可以由其他人作出補贖。但另一方面為其他人作出補贖之人，他需要有充足的愛心，這樣他的善工才能為其他人作出補贖。由於教會中的聖品人，有著超凡的補贖善工。因為這些補贖善工遠遠多於聖品人應要作出的補贖。因此所剩下的善功，便歸於整個教會共同擁有。成為教會的一個金庫(Treasury of the church)⁸。大赦便是使用這個教會的金庫，為信徒代贖一所犯的罪而帶來的暫罰作出補贖。羅馬天主教會強調大赦並不是等同現在或將來可以隨便任意犯罪，也不是保證犯罪可得到寬恕；也不是豁免於一切的法律和責任；同樣不能減少犯罪所帶來的後果。
4. 告解與大赦：告解是要在神職人員面前承認所犯過而且悔罪並獲得神職人員赦免；對那些沒有於神職人員面前承認所犯過而且悔罪並獲得神職人員赦免的人，大赦對於他們是沒有效用的。神職人員的赦免是把悔罪者的靈魂從地獄之中拯救出來。他仍然需要在世時為他所犯的罪進行補贖或在悔罪者死後於煉獄中受苦。大赦可分為全大赦(plenary indulgence) 和部分大赦(partial indulgence)。全大赦是指那人所有罪之補贖都已經由教會的金庫為那人代贖了。因此那人不需要在死後於煉獄中受苦。而部分大赦是只為那人代贖了部份的補贖。因此他仍然需要在世時為他所犯的罪繼續進行補贖或在悔罪者死後於煉獄中受苦。
5. 在中世紀時候，全大赦曾授於那些到過耶路撒冷聖墓地之信徒，或參於十字軍東征，光復聖地的軍人，或迫害新教徒，或摘除異端等人仕。而部分大赦會授於以禮物、或參與宗教活動，或為教會服務或其他善行的信徒。大赦施行的證明便是贖罪卷(正式名稱為大赦證明書)。贖罪卷只可以由教宗親自簽發，經各地方的司鐸給予可認受的信徒。而信徒需要以禮物、或為教會服務或其他善行的回報來換取這些大赦證明書。
6. 贖罪卷歷史發展：在早期教會，我們無法得知如何實踐大赦，直到中世紀時期，於1095年，烏爾巴諾二世(Urban II) 於格來蒙(Clermont) 舉行了世界主教會議。在這個世界主教會議中為要招募士兵進行十字軍東征，他許下了以下的諾言「……懇乞諸位前往相助。若欣然踏上征途，保證罪得赦免，並可得天國永不朽壞的榮耀。」。這是首次有記錄的大赦。從此，贖罪卷成為羅馬教會官方名正言順的斂財方式。

宗教歧視

1. 在宗教上的不容忍：十字軍運動所掀起的宗教狂熱，使人們普遍對不同宗教信仰的人

仇恨以對，這和基督福音愛的本質完全背離。不僅仇視回教徒，也仇視猶太人和基督教異端。使得十字軍 Crusade 這字對回教徒和猶太人而言，是一段傷痛的歷史。

2. **猶太人大遭逼迫**：十字軍所到之處，不僅與回教徒作戰，也屠殺境內的猶太人，在歐洲的猶太人太遭逼迫。對猶太人而言，基督徒不是他們的盟友，而是他們的仇敵。所謂的反猶運動，在這段時期散布在整個歐洲。
3. **宗教裁判所**：宗教的歧視沿生出來的后遺症就是后來的宗教(異端)裁判所。宗教裁判所為教皇依諾森三世(1198-1216)所創，在貴格利九世任內（1300 A.D.），成為正式的官方組織，一個專門用以對付異端的教會法庭。在法庭中，被控異端者不准有律師，也不能得知原告身分，孩童和罪犯的指控亦可算數。被告在證實無辜前，都被視為有罪；當庭悔改者可由死刑改為終身監禁，而所有為被告辯護的人，都被視為共犯而受罰。宗教裁判所對異端的懲處，於西班牙達到顛峰。1507~1517 的十年之內，西班牙的宗教裁判所共處死了兩千五百人，監禁並虐待的人數，更超過了四萬人。

[Slide #7]

- 教會權威極盛時期 (1050 - 1294)
 - 經院哲學的興起 - **Scholarism**
 -

經院哲學(**Scholasticism**)一詞來自拉丁文，原意為「學院中的思想」。它既是哲學，也是神學。神學與邏輯的結合既深化了神學的內容，同時也使人們開始重新認識教父典籍中涉及的哲學問題、概念和命題，從而形成了新的哲學思想和哲學風格，使基督教哲學由早期的教父哲學，發展成為中世紀的經院哲學。經院哲學在其形成時代，一種鮮明的辯證法特徵得以塑造而成。十字軍東征後西方更了解東方；透過阿拉伯人傳譯亞里斯多德學說，學者研究學術風氣漸盛，學者為維護教義，希望讓教義合理，藉著鑽研神學，仍為奠立教義的不可懷疑性。

1. **城市的興起**：十字軍東征後，封建制度解體，參加東征的也以南歐武士為主。封建制度解體，有助城市的興起。加上東西貿易頻仍，中產階級產生，古代希臘城邦社會又再度出現在中古歐洲社會中，尤其在義大利。在沒有一個強有力國家及政府存在的歐洲社會，教會勢力又早已勢微，中產階級為了貿易的安全與利益，不得不自己組成團體，這就是所謂的「行會」組織。十一、十二世紀的歐洲人已開始經營市民生活及商業生活了。
2. **學術普及**：在中世紀早期，教育主要是提供給神職人員與少部份的統治階級。五、六世紀之前，學術與教育主要是在用翻譯、組織、抄寫與編纂神聖文獻。教育主要是在主教堂學校及寺院學校進行，或是在有錢人家中進行。後來經過查理曼大帝的改革，其所頒佈的教育律令讓一些平凡家庭的聰慧男孩也有機會進入教堂學校就讀。中世紀大學之所以出現的關鍵人物之一，是教皇貴格利七世。1079年他發布了一個律令，要求教堂學校的設立必須擔負起教育神職人員的職責。此一律令最後導致教育中心的增加，這些教育中心後來演變為中古歐洲的大學。有名的巴黎大學其實就是這樣于十一世紀晚期形成的，當時只有提供三種科目：一為「醫學」；二為「法律」；三為「神學」。
3. **文化的衝擊**：受到希臘和阿拉伯文化的衝擊。伊斯蘭文化與希臘學術的接觸，是在635年其征服敘利亞後，大量吸收希臘文明。穆斯林接受了印度數學觀念，並在800年左右開始傳佈阿拉伯數字寫法。而且穆斯林對自然科學較感興趣。十世紀後，伊斯蘭文化重心轉至西班牙，後者乃因之成為歐洲文化大本營。大體上，伊斯蘭學者均身兼自然科學及哲學家雙重身份，他們致力於哲學、神學的合一；加上其精研亞里斯多德的著作，並以傳譯闡釋。後來的歐洲學者乃從穆斯林手中認識古希臘學說。
4. **神學教授的產生**：12-13世紀，較出名的經院哲學家和大學教授有：安瑟倫、亞伯拉德、笏哥、多馬亞奎那等人，均被稱為「中世紀教授」；而其中最突出的人物當推多馬亞奎那(Thomas Aquinas, 1225-1274)。多馬亞奎那是十三世紀學術界的巨匠，學者中的天之驕子，對羅馬大公教會神學起了無人能及的影響的神學家。他醉心於研究和寫

作之中，冷峻地強迫自己追尋真理。他只活到 49 歲，但留下大量的文學著作，包括六十部書籍和很多詩歌、釋經書和關乎宗教生活的作品。他的代表作是「神學總論」(Summa)，成為今天羅馬天主教神學教育的基本教材。

多馬阿奎那(Thomas Aquinas, 1225-1274)

巴黎多明尼加修院，來了一名新學生：多馬阿奎那。同學送他一個雅號“笨牛”，因為他體型肥胖，沉默。在課堂論辯的時候，那些預備作教職的少年們，都表現聰明伶俐；只有阿奎那常是靜聽，訥訥若不能言。教授和同學，都看他不起眼。

有一名好心的同學，以為他聽不懂，自抱奮勇願意給他補習，講解每天的課程；亞奎那感謝接受了。但在進行過程中，遇難解的問題，教的人弄不出頭緒；學生給他解說得清楚而極正確，以至使那同學驚異。不久，那同學看到了亞奎那的一份筆記，拿給教授看；教授希奇他學術上的高深程度。第二天，給他公開測驗，在結束的時候，著名的大亞伯特宣告說：“我們以為多馬弟兄是笨牛；但我告訴你們，有一天他的牛鳴要聲徹地極！”

亞奎那一生勤勞治學，而為人謙卑敬虔，對教皇順從，似乎是牛；但並不笨：他成為中世紀經院哲學的主幹，以後幾百年來，被羅馬天主教奉為神學權威，至今治神學的人，必須熟習他的思想。

多馬亞奎那(Thomas Aquinas, c.1225-1274)，出身意大利貴族世家，父親是伯爵(Count Aquino)，家道富有。他是四個男孩子中最年幼的。在五歲的時候，被送到家附近古老的凱西諾修道院(Abbey of Monte Cassino)受基本教育；十四歲那年，進了意大利的那浦里斯大學(University of Naples)。在那裏，他的教師是多明尼加會士，給他很深的印象，以至也立志進入修會。

他的家庭堅決反對：他們希望他將來作修道院督，或作大主教；因為那會有好的收入和聲譽。1244 年，他的父親去世了。多馬穿上多明尼加會士的黑衣，要往巴黎去讀神學。他母親派在皇家軍中的兩個哥哥，挾制他回家，軟禁了十五個月；用妓女引誘他，又應許給他買那浦里斯大主教的職位。多明尼加修會同時上訴於教皇和皇帝；他的家庭見多馬意志堅定，不為所動，只好讓他走自己的路。

1245 年，多馬到了巴黎多明尼加修院，在著名的大亞伯特(Albertus Magus)門下受教。1248 年，隨著他的老師去科隆(Cologne)，作特別學生。研讀四年之後，得了神學士學位，亞伯特介紹他回巴黎任教，並準備得碩士學位。他在那裏執教四年，教導清新，析理論證詳明，深得學生喜愛。照當時的規定，必須超過三十四歲，才可以作碩士；而在 1256 年，亞奎那只過三十一歲，就破例授予碩士，成為巴黎大學二位主任教授之一。

十字軍東征中，發現了亞理斯多德 (Aristotle) 的著作，使學者可以有直接從希臘原文譯成拉丁文，而不必再從阿拉伯文轉譯，可以增進正確的了解；但也助長了所謂科學和理性思考方式。亞奎那對亞理斯多德研思精深，成為他自己思想的主幹，特別推重其倫理學；也對之極為尊敬，常稱之為“哲學家”而不名。但亞奎那把人的知識領域分為二階層：在自然科學和倫理問題上，可以運用理性；在屬神方面，則必須賴啟示和信心。他的思想立場為教廷接受，教皇對亞奎那尊重信賴，遇有重大問題，常請教他，以他為神學顧問和講師。

1259 至 1268 年，約有十年，他精力最旺盛，思想成熟的時間，用在意大利，受任為總教習，在各地學術中心，講道授學；那也是他最有成果的時期。約在 1266 年，開始寫作他最著名的系統神學 Summa Theologiae。

1269 年初，亞奎那忽然被召返巴黎。因為有的學者，對於在神學研究上應用亞理斯多德有異議。亞奎那的講述和論著成為定論，解決了爭議。

1272 年，他再應請到意大利，特任他負責重新制訂所有神學課程，並由他選定地點。阿奎那選了海港城市那浦里斯大學，受任為監督。在那裏，他開了系列的神學講座，並寫作了許多論著。

他的寫作事奉忽然終止。在 1273 年十二月六日，正在主持彌撒的時候，他似乎是見到了異象，使他決定停筆，連他的系統神學也未完成。他說：“我的工作要停止了。照我所得的啟示，我所寫的不過是乾草！”

1274 年，他奉教皇命貴格利十世的命令，去參加里昂大會 (General Council of Lyons)，因病退席。最後，亞奎那應修會士們的請求，扶病講解雅歌。三月七日離開了世界。

亞奎那有極大的才學，注重禱告生活。他常說，他在十字架下所得的，遠超過從書本上學習的。有人因為他有這樣大的成就，問他有沒有過驕傲與虛榮的試探；回答是“沒有”。他又說，如果偶而有這樣的意念，常識立即告訴他，那是多麼不合理的。他更常想到別人比自己強，不以為自己的意見有甚麼了不起。他為人極其謙和，在論辯中，從不動氣；不論別人如何的激動，也不會出語傷人。

修道會的設立

十字軍運動帶動的虔誠的信徒投入修道會，使許多新的修道院及團體興起，他們懷著不同的使命與理想，這些新團體有：**迦馬道里會**、**卡都新會**、**西篤會**，最重要的是**方濟會**和**道明會**。修道士和修女的數目增加得很快，克呂尼修道院院長彼得說：「修道士不計其數，几乎充滿全地，不論在市鎮、城堡或設防之地，基督的軍隊穿著不同的裝束、採用不同的習慣，他們甘愿奉信心與慈善之名，立誓過紀律的生活。」

1. **修道會的特權**：在巴勒斯坦有聖殿武士團、慈善武士團及條頓武士團三個修道組織。他們的目的是保護到聖地的朝聖者，並照顧病患。前二團至今仍在羅馬天主教中。條頓武士團在公元1291年前，一直以亞克(Jak, 匈牙利)為總部；他們早于1226年遷徙到匈牙利及普魯士，曾與斯拉夫人與韃靼人交戰，并且努力在波羅的海區域傳揚福音。到改教時期，他們的領袖成為復原派信徒，而解散了這個武士團。
2. **道明會(Dominican Order)**：**(宣道弟兄會)**道明出生在西班牙，也在那裏受教育；他與主教同赴法國之時開始講道，要把那些冷淡退後及傳播異端的人帶回羅馬教會。據傳說，他行了幾件神跡。他為入羅馬教會的人設立了一所女修道院，也讓一些有貴族背景的可憐女子在那裡受教育。西元1215年，拉特蘭會議期間，他要求教皇英諾森三世認可他所創的修道會，當時該會只有16名成員，教皇英諾森頒賜了認可。**道明會採用「講道僧侶」之名，此名說明他們的理想，因為他們的目的就是要講道。**為了達到這個目的，他們不像一般修道士，住在修道院中與世隔絕，乃是處於忙碌的日常生活中。道明會的發展非常快，道明本人於差派人出去後四年去世，那時該會已經在八個省有組織，並且另外設立了六十個修道院。道明會修道士立誓過貧苦的生活，後來他們發展成募緣會，募緣會是一種「托鉢乞食」的修道團體。在這段時期，**道明會修道士以博學著稱**，大學城都是他們活動的地點。過不久，道明會修道士逐漸成為西歐著名學府的教授，其中最出名的有亞伯特馬格納斯及多馬阿奎那。由於他們的博學，道明會後來控制了「異教裁判所」，專司根絕異端的工作。
3. **方濟會(Franciscans)**：**方濟各會**。亞西西的法蘭西斯於1182年生在義大利。父親是個富商，自幼過享樂的生活；20歲時，因一場危險的疾病而歸向基督，從此以後，獻身過貧窮、慈善的生活。與他有同樣看法的人，也加入他的陣營，到他們有12個人時，與道明會一樣，在1215年的拉特蘭會議中，請求教皇英諾森三世的認可，教皇准許了他們的請求，認可了他們的修道團體。他們謙虛地自稱為「少數人」或「小僧侶」。法蘭西斯堅持過貧苦生活，僧侶們必須親手做工，不計酬勞，也不可為明天憂慮，除了當天的必需品以外，其餘全部周濟窮人。法蘭西斯酷愛一切被造之物，他甚至向小鳥講道，並以「貧窮女士」為他的情人，為她歌頌。他的口才極佳，藉講道，他感動了無數人心。
4. **募緣會**：道明會和方濟會所演變而成兩個募緣會，非常相似，都非常出名。修士們冒著暴風、烈日，走遍整個歐洲。他們拒絕金錢的施捨，卻以感恩之心接受食物的供應，只要能不挨餓便行。他們毫不倦怠地，將人自撒但手中搶救出來，也把人們從日

常生活的憂慮中救拔出來。修士們在異教徒中宣教，並在東方分裂的教會、傳異端者及回教徒中工作。他們強調「雙手做工」的高貴品格、基督徒對缺乏者的關懷及聖職人員生活的革新。這兩個修道會一直存到今天，仍然強大，而且活躍。